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标包三百七十九）（丰台区长辛店街道）工程总承包（EPC）资格预审公告

（招标编号：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标包三百七十九）（丰台区长辛店街道）工程总承包（EPC） 已由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以 关于确认第三批央企在京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的通知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额为 5974.33 万元，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补助及企业自筹 ，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丰台区 朱家坟一里1-25号楼、甲12号楼，朱家坟二里甲1号楼，朱家坟三里6号楼、9号楼，朱家坟四里1-3号楼、15-20号楼

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共118210.84平方米 ；地下建筑规模： / ；建筑面积： 118210.84 ㎡ ；建筑高度： ≤20米 ；长度： 0 m ；

招标范围： 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工程施工、材料及设备采购、施工图预算及造价控制、联调联试、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直至交付使用、并在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等工程总承包（EPC）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与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 。

本次资格预审 ： 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的申请。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资格预审。 （3） 其他要求：1）自愿组成联合体的申请人须在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牵头人为本项目的施工方或设计方；2）申请人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协议中联合体成员对牵头人有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签章授权内容的，可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在规定部分加盖联合体牵头人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可视为申请文件签章有效；3）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含牵头人）。4）申请人应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具有独立资格的法人单位；5）申请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如为联合体形式，则指施工方）；6）外地来京建筑业（施工）企业须在北京建立企业管理档案，且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表》（如为联合体形式，则指施工方）；7）本次招标对申请人企业经营状态要求：申请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状态；8）近三年（2023年11月1日至2026年11月1日，含起止日）没有出现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设计问题或没有出现过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被限制投标的情形；9）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

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规定配备与工程项目规模和技术难度相适应的、业务素质高且具有项目管理工作实际经验的工程管理人员；10）申请人如以联合体形式投标，除上述有特殊说明的外，则联合体成员均应满足上述要求 。

四、是否有投标补偿

是否有投标补偿： 否。

五、资格预审方法

申请人资格预审方式： 有限数量制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个。

六、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6-11-12 17:00:00 至 2026-11-17 17:00:00

获取地点：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 （网址：https://zhjy.bcactc.cn/zhjy/） 获取文件地址并保存获取文件地址回执。未注册的投标人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文件售价： 200 元。

七、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11-23 11:00: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文件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开标室

八、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说明： （1）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外地进京施工企业应在北京建立企业管理档案，且已取得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外省市建筑企业来京施工备案相关材料。（2）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3）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或 / 专业高级职称，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含）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二级及以上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施工项目经理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含）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4）其他要求：①本次招标对申请人企业经营状态要求：申请人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状态；②近三年（2023年11月1日至2026年11月1日，含起止日）没有出现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或重大设计问题或没有出现过因安全生产责任事故被限制投标的情形； ③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规定配备与工程项目规模和技术难度相适应的、业务素质高且具有项目管理工作实际经验的工程管理人员；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前提下项目经理可兼任设，④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拟派项目经理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的人员时，则应在企业

办理进京备案时，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已办理备案的外地来京建筑企业注册建造师方可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执业活动。 ⑤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前提下项目经理可兼任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但设计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但设计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特别提醒本招标公告以“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信息来源:北京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推送公告内容为准。

九、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10-80858586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协诚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
联 系 人： 赵颖	联系 人： 任韶飞
电　　话： 010-83807507	电　　话： 15311478344
电子邮件：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朱波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010-83807523

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010-83807267

2026年11月12日

返回